（上接B317版）

修订后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7、审议通过了修订《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规则》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规则》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8、审议通过了修订《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9、审议通过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10、审议通过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提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修订后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11、审议通过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12、审议通过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13、审议通过了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根据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推荐的董事人选进行了资格审核，确认符合条件的非独立董事徐朝晖女士、贾旭先生、刘颖女士、何斐先生、朱晓峰先生、蒋军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同意提名徐朝晖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徐朝晖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同意提名贾旭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同意提名刘颖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同意提名何斐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同意提名朱晓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同意提名蒋军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无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由职工代表担任的情形。该提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提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审议本议案时，需按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在董事会换届完成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14、审议通过了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根据董事会的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推荐的独立董事人选进行了资格审核，确认符合条件的独立董事张博江先生、罗克先生、黄宾先生、马旭飞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同意提名张博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博江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同意提名罗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罗克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同意提名黄宾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黄宾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同意提名马旭飞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提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该提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会审议本议案时，需按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在董事会换届完成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15、审议通过了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提案。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将于2025年11月17日14:30在西安市东新街319号8幢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人选的报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近期，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何峻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本次选举通过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非独立候选人简历：

徐朝晖女士简历

徐朝晖,女,汉族,1973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证券部经理、办公室主任,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融证券投资部主任、主任,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西部证券投资(西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陕西投资产融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徐朝晖女士除上述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情形。

贾旭先生简历

贾旭,男,汉族,1969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自有资产管理部副经理,西部信托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经理,西部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二部经理,西部信托有限公司经纪理助理、副总经理、党总支委员、党委副书记,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陕西投资产融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贾旭先生除上述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情形。

刘颖女士简历

刘颖,女,汉族,1971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中原石油勘探局经济开发总公司博奥销售公司财务副总经理,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现任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兼任陕西金泰化学神木氯碱有限公司董事,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陕西金泰化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刘颖女士除上述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情形。

何斐先生简历

何斐,男,汉族,1985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学士学位。曾任陕西煤业化工集团陕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安康项目组办公室副主任,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科科长,陕西上水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陕西引汉济秦投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党委副书记、临时负责人,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管理部主任;兼任陕西投资产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陕西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何斐先生除上述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情形。

朱晓峰先生简历

朱晓峰,男,汉族,1968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上海市建设交通委工程建设处(市重大办)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上海市建设管理委工程建设处(市重大办)副处长,上海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工程建设处(市重大办)副处长,上海环境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法律工作),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上海城投光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法律工作),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法律工作)。现任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朱晓峰先生除上述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情形。

蒋家智先生简历

蒋家智,男,汉族,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上海水务资产经营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助理,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水务事业部资产经营部副经理,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经理,上海城投投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上海城投投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投资管理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企划部副总经理,上海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企划部副总经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上海城投投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蒋家智先生除上述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博江先生简历

张博江,男,汉族,中共党员,1955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海军技术勤务一所参谋、股长、海军司令部参谋、秘书,中国国际文化艺术中心事业发展部副主任兼怡光国际经济文化集团董事,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行政官及董事会秘书,兼任中国保险学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公司治理委员会副主任。现任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家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怡光国际经济文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博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情形。

黄宾先生简历

黄宾,男,汉族,1970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黄宾先生曾任西安市出租汽车公司第三分公司财务科长,陕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宾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情形。

马旭飞先生简历

马旭飞,男,1972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马旭飞先曾任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香港城市大学商学院管理学系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创新创业与战略系和深圳国际研究生院(创新管理领域)教授;曾兼任西部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士巴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CLSA Premium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独立董事。现任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副院长,教授;兼任安徽海马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卓越睿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常州百瑞吉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旭飞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情形。

职工董事简历：

何峻先生简历

何峻,男,1970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何峻先生曾任西部证券计划财务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西部证券财务总监,西部证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代为履行工会主席职责。现任西部证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总经理助理。

何峻先生除在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25-086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向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25年10月30日,会议在西安市东新街319号8幢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5人,其中监事尤作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冬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的提案。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规定,结合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的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及工作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履职至本次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以此确保公司治理架构调整平稳有序推进,保障公司运营管理的连贯性与合规性。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人选的报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近期,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何峻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本次选举通过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25-087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10月30日,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提案,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取消监事会的提案。公司对《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废止《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及工作规则》。

公司本次修订的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制度的具体修订情况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2、《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3、《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附件1: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修订说明
第一条 为维护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建立权责分明、管理科学、激励和约束机制相结合的内部管理体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试行)和其他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建立权责分明、管理科学、激励和约束机制相结合的内部管理体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试行)和其他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根据本次修订工作调整具体表述。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当然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的产生和变更依据《公司法》和《证券法》执行。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长的议案生效后,该董事长即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公司承受。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缺位的情况下,公司将在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并由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的期间,不得超过董事长辞任之日起三个月。 法定代表人因执行职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后,依照法律或者本章程的规定,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根据《省属企业公司章程指引(国有资本授投公司)》第四条进行修订;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八条、第九条进行修订
第九条 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条 公司依法享有法人财产权,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依法享有民事权利,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股东以其认购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根据《省属企业公司章程指引(国有资本授投公司)》第六条进行修订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首席信息官以及董事会决议确认为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以及董事会决议确认为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十二条进行修订
第十二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有关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公司要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充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十三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共产党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公司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	根据《省属企业公司章程指引(国有资本授投公司)》第七条进行修订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十三条进行修订
——	第十四条 公司坚持以党建引领企业文化建设,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建设,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传播,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实践,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评估,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考核,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奖惩,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传承,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发展,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创新,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提升,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繁荣,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强盛,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辉煌,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腾飞,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升华,以党建带动企业文化永续。	根据《省属企业公司章程指引(国有资本授投公司)》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第五十五条、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第五十九条、第六十条、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第六十七条、第六十八条、第六十九条、第七十条、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三条、第七十四条、第七十五条、第七十六条、第七十七条、第七十八条、第七十九条、第八十条、第八十一条、第八十二条、第八十三条、第八十四条、第八十五条、第八十六条、第八十七条、第八十八条、第八十九条、第九十条、第九十一条、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三条、第九十四条、第九十五条、第九十六条、第九十七条、第九十八条、第九十九条、第一百条、第一百一条、第一百二条、第一百三条、第一百四条、第一百五条、第一百六条、第一百七条、第一百八条、第一百九条、第一百十条、第一百十一条、第一百十二条、第一百十三条、第一百十四条、第一百十五条、第一百十六条、第一百十七条、第一百十八条、第一百十九条、第一百二十条、第一百二十一条、第一百二十二条、第一百二十三条、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百二十七条、第一百二十八条、第一百二十九条、第一百三十条、第一百三十一条、第一百三十二条、第一百三十三条、第一百三十四条、第一百三十五条、第一百三十六条、第一百三十七条、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一百三十九条、第一百四十条、第一百四十一条、第一百四十二条、第一百四十三条、第一百四十四条、第一百四十五条、第一百四十六条、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第一百四十九条、第一百五十条、第一百五十一条、第一百五十二条、第一百五十三条、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百五十五条、第一百五十六条、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一百五十八条、第一百五十九条、第一百六十条、第一百六十一条、第一百六十二条、第一百六十三条、第一百六十四条、第一百六十五条、第一百六十六条、第一百六十七条、第一百六十八条、第一百六十九条、第一百七十条、第一百七十一条、第一百七十二条、第一百七十三条、第一百七十四条、第一百七十五条、第一百七十六条、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百七十八条、第一百七十九条、第一百八十条、第一百八十一条、第一百八十二条、第一百八十三条、第一百八十四条、第一百八十五条、第一百八十六条、第一百八十七条、第一百八十八条、第一百八十九条、第一百九十条、第一百九十一条、第一百九十二条、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百九十四条、第一百九十五条、第一百九十六条、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一百九十八条、第一百九十九条、第二百条、第二百一条、第二百二条、第二百三条、第二百四条、第二百五条、第二百六条、第二百七条、第二百八条、第二百九条、第二百十条、第二百十一条、第二百十二条、第二百十三条、第二百十四条、第二百十五条、第二百十六条、第二百十七条、第二百十八条、第二百十九条、第二百二十条、第二百二十一条、第二百二十二条、第二百二十三条、第二百二十四条、第二百二十五条、第二百二十六条、第二百二十七条、第二百二十八条、第二百二十九条、第二百三十条、第二百三十一条、第二百三十二条、第二百三十三条、第二百三十四条、第二百三十五条、第二百三十六条、第二百三十七条、第二百三十八条、第二百三十九条、第二百四十条、第二百四十一条、第二百四十二条、第二百四十三条、第二百四十四条、第二百四十五条、第二百四十六条、第二百四十七条、第二百四十八条、第二百四十九条、第二百五十条、第二百五十一条、第二百五十二条、第二百五十三条、第二百五十四条、第二百五十五条、第二百五十六条、第二百五十七条、第二百五十八条、第二百五十九条、第二百六十条、第二百六十一条、第二百六十二条、第二百六十三条、第二百六十四条、第二百六十五条、第二百六十六条、第二百六十七条、第二百六十八条、第二百六十九条、第二百七十条、第二百七十一条、第二百七十二条、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百七十四条、第二百七十五条、第二百七十六条、第二百七十七条、第二百七十八条、第二百七十九条、第二百八十条、第二百八十一条、第二百八十二条、第二百八十三条、第二百八十四条、第二百八十五条、第二百八十六条、第二百八十七条、第二百八十八条、第二百八十九条、第二百九十条、第二百九十一条、第二百九十二条、第二百九十三条、第二百九十四条、第二百九十五条、第二百九十六条、第二百九十七条、第二百九十八条、第二百九十九条、第三百条、第三百一条、第三百二条、第三百三条、第三百四条、第三百五条、第三百六条、第三百七条、第三百八条、第三百九条、第三百十条、第三百十一条、第三百十二条、第三百十三条、第三百十四条、第三百十五条、第三百十六条、第三百十七条、第三百十八条、第三百十九条、第三百二十条、第三百二十一条、第三百二十二条、第三百二十三条、第三百二十四条、第三百二十五条、第三百二十六条、第三百二十七条、第三百二十八条、第三百二十九条、第三百三十条、第三百三十一条、第三百三十二条、第三百三十三条、第三百三十四条、第三百三十五条、第三百三十六条、第三百三十七条、第三百三十八条、第三百三十九条、第三百四十条、第三百四十一条、第三百四十二条、第三百四十三条、第三百四十四条、第三百四十五条、第三百四十六条、第三百四十七条、第三百四十八条、第三百四十九条、第三百五十条、第三百五十一条、第三百五十二条、第三百五十三条、第三百五十四条、第三百五十五条、第三百五十六条、第三百五十七条、第三百五十八条、第三百五十九条、第三百六十条、第三百六十一条、第三百六十二条、第三百六十三条、第三百六十四条、第三百六十五条、第三百六十六条、第三百六十七条、第三百六十八条、第三百六十九条、第三百七十条、第三百七十一条、第三百七十二条、第三百七十三条、第三百七十四条、第三百七十五条、第三百七十六条、第三百七十七条、第三百七十八条、第三百七十九条、第三百八十条、第三百八十一条、第三百八十二条、第三百八十三条、第三百八十四条、第三百八十五条、第三百八十六条、第三百八十七条、第三百八十八条、第三百八十九条、第三百九十条、第三百九十一条、第三百九十二条、第三百九十三条、第三百九十四条、第三百九十五条、第三百九十六条、第三百九十七条、第三百九十八条、第三百九十九条、第四百条、第四百一条、第四百二条、第四百三条、第四百四条、第四百五条、第四百六条、第四百七条、第四百八条、第四百九条、第四百十条、第四百十一条、第四百十二条、第四百十三条、第四百十四条、第四百十五条、第四百十六条、第四百十七条、第四百十八条、第四百十九条、第四百二十条、第四百二十一条、第四百二十二条、第四百二十三条、第四百二十四条、第四百二十五条、第四百二十六条、第四百二十七条、第四百二十八条、第四百二十九条、第四百三十条、第四百三十一条、第四百三十二条、第四百三十三条、第四百三十四条、第四百三十五条、第四百三十六条、第四百三十七条、第四百三十八条、第四百三十九条、第四百四十条、第四百四十一条、第四百四十二条、第四百四十三条、第四百四十四条、第四百四十五条、第四百四十六条、第四百四十七条、第四百四十八条、第四百四十九条、第四百五十条、第四百五十一条、第四百五十二条、第四百五十三条、第四百五十四条、第四百五十五条、第四百五十六条、第四百五十七条、第四百五十八条、第四百五十九条、第四百六十条、第四百六十一条、第四百六十二条、第四百六十三条、第四百六十四条、第四百六十五条、第四百六十六条、第四百六十七条、第四百六十八条、第四百六十九条、第四百七十条、第四百七十一条、第四百七十二条、第四百七十三条、第四百七十四条、第四百七十五条、第四百七十六条、第四百七十七条、第四百七十八条、第四百七十九条、第四百八十条、第四百八十一条、第四百八十二条、第四百八十三条、第四百八十四条、第四百八十五条、第四百八十六条、第四百八十七条、第四百八十八条、第四百八十九条、第四百九十条、第四百九十一条、第四百九十二条、第四百九十三条、第四百九十四条、第四百九十五条、第四百九十六条、第四百九十七条、第四百九十八条、第四百九十九条、第五百条、第五百一条、第五百二条、第五百三条、第五百四条、第五百五条、第五百六条、第五百七条、第五百八条、第五百九条、第五百十条、第五百十一条、第五百十二条、第五百十三条、第五百十四条、第五百十五条、第五百十六条、第五百十七条、第五百十八条、第五百十九条、第五百二十条、第五百二十一条、第五百二十二条、第五百二十三条、第五百二十四条、第五百二十五条、第五百二十六条、第五百二十七条、第五百二十八条、第五百二十九条、第五百三十条、第五百三十一条、第五百三十二条、第五百三十三条、第五百三十四条、第五百三十五条、第五百三十六条、第五百三十七条、第五百三十八条、第五百三十九条、第五百四十条、第五百四十一条、第五百四十二条、第五百四十三条、第五百四十四条、第五百四十五条、第五百四十六条、第五百四十七条、第五百四十八条、第五百四十九条、第五百五十条、第五百五十一条、第五百五十二条、第五百五十三条、第五百五十四条、第五百五十五条、第五百五十六条、第五百五十七条、第五百五十八条、第五百五十九条、第五百六十条、第五百六十一条、第五百六十二条、第五百六十三条、第五百六十四条、第五百六十五条、第五百六十六条、第五百六十七条、第五百六十八条、第五百六十九条、第五百七十条、第五百七十一条、第五百七十二条、第五百七十三条、第五百七十四条、第五百七十五条、第五百七十六条、第五百七十七条、第五百七十八条、第五百七十九条、第五百八十条、第五百八十一条、第五百八十二条、第五百八十三条、第五百八十四条、第五百八十五条、第五百八十六条、第五百八十七条、第五百八十八条、第五百八十九条、第五百九十条、第五百九十一条、第五百九十二条、第五百九十三条、第五百九十四条、第五百九十五条、第五百九十六条、第五百九十七条、第五百九十八条、第五百九十九条、第六百条、第六百一条、第六百二条、第六百三条、第六百四条、第六百五条、第六百六条、第六百七条、第六百八条、第六百九条、第六百十条、第六百十一条、第六百十二条、第六百十三条、第六百十四条、第六百十五条、第六百十六条、第六百十七条、第六百十八条、第六百十九条、第六百二十条、第六百二十一条、第六百二十二条、第六百二十三条、第六百二十四条、第六百二十五条、第六百二十六条、第六百二十七条、第六百二十八条、第六百二十九条、第六百三十条、第六百三十一条、第六百三十二条、第六百三十三条、第六百三十四条、第六百三十五条、第六百三十六条、第六百三十七条、第六百三十八条、第六百三十九条、第六百四十条、第六百四十一条、第六百四十二条、第六百四十三条、第六百四十四条、第六百四十五条、第六百四十六条、第六百四十七条、第六百四十八条、第六百四十九条、第六百五十条、第六百五十一条、第六百五十二条、第六百五十三条、第六百五十四条、第六百五十五条、第六百五十六条、第六百五十七条、第六百五十八条、第六百五十九条、第六百六十条、第六百六十一条、第六百六十二条、第六百六十三条、第六百六十四条、第六百六十五条、第六百六十六条、第六百六十七条、第六百六十八条、第六百六十九条、第六百七十条、第六百七十一条、第六百七十二条、第六百七十三条、第六百七十四条、第六百七十五条、第六百七十六条、第六百七十七条、第六百七十八条、第六百七十九条、第六百八十条、第六百八十一条、第六百八十二条、第六百八十三条、第六百八十四条、第六百八十五条、第六百八十六条、第六百八十七条、第六百八十八条、第六百八十九条、第六百九十条、第六百九十一条、第六百九十二条、第六百九十三条、第六百九十四条、第六百九十五条、第六百九十六条、第六百九十七条、第六百九十八条、第六百九十九条、第七百条、第七百一条、第七百二条、第七百三条、第七百四条、第七百五条、第七百六条、第七百七条、第七百八条、第七百九条、第七百十条、第七百十一条、第七百十二条、第七百十三条、第七百十四条、第七百十五条、第七百十六条、第七百十七条、第七百十八条、第七百十九条、第七百二十条、第七百二十一条、第七百二十二条、第七百二十三条、第七百二十四条、第七百二十五条、第七百二十六条、第七百二十七条、第七百二十八条、第七百二十九条、第七百三十条、第七百三十一条、第七百三十二条、第七百三十三条、第七百三十四条、第七百三十五条、第七百三十六条、第七百三十七条、第七百三十八条、第七百三十九条、第七百四